

羅城華人基督教會刊物

迴響

二零零九年六月 第二十七卷 第一期



真實的教會	韓澤民牧師	18
神容許發生的事	蘇曼瑩	20
都是恩典	芳芳	22
做一個真正的基督徒容易嗎？	余啓煥	25
最好的禮物	孫序榮	27
骸骨能復活麼？	潘漢光	28
丁香花節說捨己	伊正	29
十年前，十年後	張斌	32
當轉眼仰望耶穌	錢姚南	35

教會目標 (2008-2010)

唯獨歸榮耀給神

『所以，你們或吃或喝，無論做甚麼，都要為榮耀神而行』
(林前 10:31) …

*藉著**增加**我們對聖經教義，並主耶穌基督的認識和愛慕 (詩 119:97) ；

*藉著**尊重**神的話語和禱告為蒙恩典的所在，以至於存心謙卑，知罪，悔改，及生命的改變 (羅 12:2) ；

*藉著**栽培**合乎聖經真理的世界和人生觀，體貼天上的心態，和個人品格與基督的福音相稱 (腓 1:27) ；

*藉著**促進**對我們靈命光景彼此的勉勵，並各方面的關懷 (來 10:25) ；以及

*藉著**加強**我們的信念，唯獨靠基督的福音才能蒙恩得救，並且加強我們在本城和全地傳揚福音的心志 (徒 4:12) 。



Rochester Chinese Christian Church
羅城華人基督教會



1524 Jackson Road
Penfield, NY 14526
(585) 872-6708
www.rochesterccc.org

Pastor 牧師
Mitchell R. Herring 韓澤民
mherring@rochesterccc.org

English Sunday Worship 中文主日學
9:30 am 上午九時三十分

English Sunday School 中文主日崇拜
11:15 am 上午十一時十五分

Call the church for other fellowship, bible study & youth group meetings 欲知其他團契聚會查經班，請電教會

Rochester Chinese Christian Church West
羅城西區華人基督教會

Located at
Henrietta Wesleyan Church
70 Thompson Road
Rochester, NY 14623

Pastor 牧師
Mitchell R. Herring 韓澤民
(585)872-6708
mherring@rochesterccc.org
www.rochesterccc.org



主日崇拜
Sunday Worship
下午 4:00 - 5:15 pm

主日學
Sunday School
下午 5:20 - 6:15 pm



真實的教會

『但命令的總歸就是愛；這愛是從清潔的心和無虧的良心，無偽的信心生出來的。』（提摩太前書一：5）

韓澤民牧師

我們都想要真實。沒有人能維持為一個不是基於現實的理想或機構裏生活、工作和盡忠。事實上這正是耶穌復活是否真實的論證之一。如果使徒們沒有見過死而復生的基督且確信祂復活的話，就無法把福音傳遍羅馬帝國，因為無人會為一樣虛假的东西如此付出和獻身，甚至殉道。教會也是如此；基督是活著的，福音是真實的，但我們又如何？

自宗教改革運動以來，一個真教會的標記就是純正地傳講神的話語，純正地主持聖禮和純正地實施教會的規律。但最主要的還是忠實純全地傳講神的話語，其他一切都是以此為本，以此為領。當教會不再以神的話語為中心，不著重或不忠實傳講的時候，就己不再是真實的教會。畢竟信心是源於神話語的傳揚（羅十：14-17；彼前二：23-25）。對基督徒來說，神的話語是我們腳前的燈，路上的光（詩一一九：105），是滋養我們靈魂的糧食（太四：4），是使我們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的真理。這實在是真正門徒訓練的基礎。基督吩咐要『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太二十八：20）這就是為何我們證道，有主日學和查經，以及每日讀經。傳講，教導和活出神的話語就是我們從世俗中分別出來，為真為實的明證。

一個真實的教會也是一個禱告的教會。有時我們為世事「忙碌」以致沒有耐心禱告；不錯，我們不能忽略工作或學業上的責任而只顧禱告來期望神的賜福。事實上主耶穌對工作和禱告都有所要求。原則就是神的事工必須有神的作工；福音的傳講和人的接受，基督徒生命的改變和成長，基督徒的生活，神國的建立等等都是超自然現象，但我們也是這過程中的一部份。『我栽種了，亞波羅澆灌了，惟有神叫他生長。』（林前三：6）另外詩篇一二七篇一節提醒我們『若不是耶和華建造房屋，建造的人就枉然勞力...』不是倚靠勢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神的靈方能成就神真實的事（亞四：6）。尤其作教會領導的，特別需要謙卑

禱告。真實的生命和事工的秘訣不在乎甚麼方案、計劃、策略或議程；我們必須小心，不要以為抄襲一些在別處看來是行得通的策略和計劃就是成功之道。要訣是重新委身於謙卑和恆久的禱告，承認自己的軟弱不足和刻意的依靠聖靈，然後起來工作。這就是為甚麼我們有公禱，有禱告會和鼓勵私禱。願神向我們教會灌輸一個著重禱告的文化；這樣就能使我們在世俗中鶴立雞群，在那些膚淺，掛名的「基督徒」中顯出我們的真實。

最後，一個真實的教會是能夠藉它的生命見證出基督的真理、榮美和可愛，以及我們所屬「更美的家鄉」。見證是教會在世上的主要任務；這不單是新約時代的任務（腓二：15），在舊約時代也是同樣如此（申四：5-6）。我們的行為當以聖經為本，且敬虔優美，讓人注意到就想要知道背後的原因和動力何在，然後就作好準備當人問到的時候，知道如何去解釋（彼前三：15）。

教會是神用來見證祂福音和國度的器具。教會同時從兩方面來完成神的託付：第一就是作為一個組織，忠誠地傳講神的話語和做其他福音外展的事工；第二就是作為一個有機體，以信徒每天所過的忠誠生活作出見證；這樣無論你在那裏，你在那裏就是教會。這就是為甚麼教導和研讀聖經的教義是那麼重要；因為聖經的教義向我們顯示基督，教導我們如何作門徒和在世上過真實的門徒生活，以及怎樣與其他有興趣的人分享。放眼現今周遭的道德瓦解，對神毫不敬虔、矯飾和虛偽，甚至在很多「教會」中也是一樣。願神賜予我們一個尋求祂話語的心，以致能夠心意更新而變化，刻意地，存著禱告的心來依靠聖靈，在我們的生活，家庭和教會中活出來。這樣的見證就能使我們在世俗中清清楚楚分別出來，讓人看到我們是何等的忠誠，滿有生命力和...真實。



神容許發生的事

蘇曼瑩

當遭遇到意外事，往往是在我們最沒有準備、最意料不到及在最糟糕的時候、地方或場面時發生。

今年一月底、二月初，治中與我滿懷興奮的心情與妹妹、妹夫和認識五十多年的摯友夫婦去埃及旅遊。但就在第二天早上準備去看金字塔時，我一不小心在酒店門前跌了一跤，斷了大腿的骨頭。當時我馬上知道有骨頭斷了，因為我的右腳麻木不能動，還不覺得痛，但是我內心非常之平安。摯友是退了休醫生，他知道情況不簡單，立刻與太太兩人放棄了那天的遊覽，陪我們去照X光和進醫院。

現在三個多月後，在神憐憫之下，經過開刀，復元也很順利。而這次的意外給我學到及感受到是多方面的，真是不知如何表達和無從開始。神賜的福份實在無法數算。

我猜令我最驚訝的是神這次給我領會到的平安與喜樂是無需我去掙扎得來的。記得廿五年得悉得癌症時，心中仍有懼怕，頭腦上知道神的應許：『我們曉得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羅八：28）和我們當常存感謝的心（我的癌症是極之早期發現，而且也非是致命的癌症）。但是這和心中的情緒不是常常一致的，在信心上也學了一門很寶貴的功課。這次我之可以這樣完全是因為多年來聽神的道，讀神的話，在主日學、查經班得到的啓蒙，不知不覺這些真理已成為我生命裏的一部份。這不是說我的信心再不會受考驗，但遇到風暴時，我學了會在極小的事上去找神的作為，知道凡事在祂掌管之下。在我們不夠信心時，神只要我們有的是像芥菜種子那麼小的信心，神就能行大事了。就算連那一點的信心也沒有時，神會提醒我，就像馬可福音九章 23-24 所記載那個父親一樣，我可以對神說我信，但求主助我信不足。

在埃及住醫院那段日子，我們一家體驗到羅城教會及其他弟兄姊妹禱告的支持。由始至終看到神的憐憫：我在甚麼地方跌，進那個醫院，為我預備替我開刀的骨科專家，上麻醉藥的教授都是在開羅城最好的，也不是我們自己可以安排得到的。直到可乘機回來繼續治療時，安排旅途的每一步不必我們費心，而且非常

之順利，我們沒有求的神也給了（回多倫多一程時，英航公司自動免費給治中轉坐商務艙位）。

回來尚未達羅城，在多倫多機場和在救護車回程期間，已有弟兄打電話追蹤我們，要往醫院裡候我辦妥入院手續，送治中回家。我們入急診部門時已是凌晨一時三刻，牧師及明恩弟兄已在等我們。弟兄姊妹對我們的關懷，使我們真是受之無愧，只有求神親自一一報答他們。神的憐憫仍然在每一件事上給我們體驗到。羅城醫院的物理治療部是全羅城最好及最難進到的；因為我並不在那醫院開刀，能入去留醫是差不多沒有可能的。明恩弟兄也知道，第二天一早，他特別為我安排一位專家看送我去那一間老人院做康復的第一步。那天下午一點左右，醫院內負責住院內物理治療的主任醫生來急診部門找我（其實那時我已被趕出床位，在一間沒人房間裡坐著）。她告之她正在設法與我的保健公司交涉，看他們肯不肯給我住院（我猜住院費用一定比老人院貴得多）。到下午四點多，所有的手續辦妥，我被收入院了，而且還是單人房！明恩弟兄也很驚訝他們肯收我，這又是神的恩典。

住院期間真是最享受的日子，一無掛慮。弟兄姊妹不顧冰天雪地來院探訪送湯水、水果及送飯菜到家給治中，以致兩星期後我出院後要請大家不要一週數次送湯菜來，我們吃也來不及呢！我最珍貴的時間是早上五點多晨曦時靈修、默想的時間。回想多年前女兒剛出生，凌晨餵她的時間也是我為她禱告與神交通的時間。但多年來，平日忙忙碌碌，不知不覺很少有這樣的一段較長時間安靜下來讀經默想和禱告了。人的惰性真是無可救藥，若不是急難臨頭大概也不會醒覺，日子久了又打回原狀。那一天才真的把握到『心意更新而變化，叫我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使這真理融合在我們日常生活中呢？

另外還有兩方面的感受，使我覺得很虧欠神。其一，我相信神給我的平安與喜樂是與我有接觸的弟兄姊妹能有共鳴之感，但對不認識神的人——醫院內的護士、工友、專業的人和朋友，他們看到的只是認為我是一個很看得開很樂觀的人，甚至有不信的朋友問我那時一定很慌張、很怕及覺得很不幸、很倒霉。我懊惱的是我無法給他們看到我之能沒慌，心內一直滿有那出人意外的平安和喜樂完全是神的恩典和憐憫。其中一位朋友對我說「倒霉」的時候，我發現由始至終「倒霉」的意念從沒在我腦中出現過！我真是怕我給他們的印象是「你們基督徒總是說甚麼好是神

的旨意，甚麼不好也是神的旨意」。哎，如何在這方面的見證有突破？其二是我們往往口頭掛著說「若神願意我們計劃要做這事、那事」。但是多少時候我們真的對這看法是認真的去在我們的計劃中把持？這次旅遊與已往的旅遊及許多日常生活的計劃往往是我們很自然的隨著我們的喜好、意思、方便去決定，不覺得需要放在禱告中，我們能在我們的享受裡放得下患得患失的心意嗎？神給我們的資源是否就是這麼輕易任憑我們的喜愛，不必理會神的心意而自己作呢？這次的經歷使我們反省到雖是信主多年，也自認為尊重神為我們生命之主，但在日常大小事上，我們是何等虧欠神。但願神繼續憐憫，叫我們更能做一個合祂心意的人。



都是恩典

芳 芳

『我雖然行過死陰的幽谷、也不怕遭害，因為你與我同在。』（詩篇二十三：4）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廿三日下午一時三十分，我一個人正準備出外買點東西，預備兒子們聖誕假期回來。正在鎖上門的時候，突然有兩名黑人在我身後左右的走出來。其中一位在我右邊是用手鎗指著我說：「不要出聲，把門打開，否則殺死你。」（當然用英語說）。我一看已經嚇得魂飛魄散，腦裏空白一片，惟有照

做。當我把門打開他們一齊入屋後，又走多一人出來，共有三名黑人。我已經不能說什麼？只說：「不要傷害我。」內心裏只呼求「主啊，救我，神啊！求祢救我。」不斷的在內心呼求。他們命我扒在睡房的地上用件外套把我的頭蓋著。我甚麼都看不到，只知道他們在屋裏行來行去，又問錢在那裏，首飾在那裏等等，我只好回答。他們逗留有廿分鐘之久，最後他們用電線把我綁起來，我等到什麼聲音都聽不到，肯定他們走了，才用力的鬆解那些捆著我的電線，爬出睡房，到廳中打 911 報警。（因手提電話都給他們搶了）。我已驚到全身無力，很快警察來到，又爬出去開門，這才再一看全個栢文(Apartment)都凌亂不堪。之後就忙於錄口供，等指模專家取證物等等。這天很晚才可以入屋清理打掃。

這些情節我們可以在電視劇上看到，但發生在自己身上是完全不一樣。作為神的兒女我們一樣會經過苦難、危險、或死亡，但祂應許（我留下平安給你們）。真的，整件事當中我一點傷害都沒有，連一條頭髮都沒有落下。要知道三名高大威猛的人可以對我做出任何事。記得當我打 911 接線員問我需要救傷車嗎？我答不需要。她好像不相信，再問一次：「真的不需要？你沒有任何傷害？」「是，真的我身體上沒有任何傷。」感謝神！祂使我平安，是經過危險都平安。

相信你們會問，是否我們住的地區治安很差、很混雜？其實不是。我們住的地區百分之九十是猶太人，其次是俄國和中國人。住在大廈裏有做警察的，又有退休警官，離警察局只五分鐘。那位警官說：「從來未曾發生過這樣的事。」他們都很緊張和驚奇。但不管怎樣，事件都已經發生了。

在收拾凌亂的東西時，我發現有一個信封內裏的金錢是預備作奉獻之用的，他們沒有拿走。我們相信神自己掌管屬於祂的一切，因祂活著。

至於損失的財物有很多，特別是一些很有記念價值的首飾、結婚戒指等等。很心痛。哭了一次又一次，很不開心。有一日，又想起這事的時候，心裏有聲音問我：「你愛這些首飾多過愛我，為甚麼呢？賞賜是我，難道收取不可以嗎？」我立時反問自己，是否已經愛物質多於愛主？是否已經流向世界，多於向天舉目？當我反省自己屬靈生命的時候，真的，在不知不覺中迷失了。是祂藉著這事讓我要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的重要。地上的財寶真的有賊來偷，天上的真財寶沒有人能偷的。

雖然是這樣，我們都愉快地與朋友、家人、弟兄姊妹渡過了聖誕及新年。當兒子們假期完畢，各自回到學校，丈夫返工，栢文裏只得我一人的時候，那種驚慌會湧現出來。試過有一天，我三次都不敢出門口。怕一關門，就有人在背後用鎗指著我，惟有留在屋內。我很痛苦，流淚的求祂憐憫。

感謝神，有位愛我的丈夫。他提議我們回港過農曆新年。想起都有三十年沒有在港過年了。順道探探朋友，陪陪祖父母，就憑著信心，回港一行。在內心和自己說，藉著今次回港，除了散心外，是求神醫治心靈上的創傷。那種驚慌把我綁得很辛苦，有甚麼風吹草動我都「很驚」。有些專家說把不愉快的事要多說出，會容易釋放。我也有分享給香港的弟兄姊妹知道。但，都無法除去內心深處的驚慌。

回美的日子越近，越不想將這心情帶回去。禱告主啊：「你不聽，你不愛我嗎？」總是不能釋放那擔子。

就在三月的第一個主日，我因早到了教會就去了早堂崇拜，剛巧是溫偉耀博士證道。也許很久沒有見到他，內心很興奮。看到他令我想到他生命裏的遭遇和經歷。聖靈提醒我，真的，為甚麼要背著心靈的擔子呢？他引用啓示錄三：7-13『看哪，我在你面前給你一個敞開的門，是無人能關的。』他說：「我們麼該向那得冠冕的主求得勝，持守你所有的。」是的，弟兄的生命見證告知我，祂還愛和憐恤我。在聖餐的時候，流淚的向主認罪、悔改，再一次求主把心靈的害怕趕走，釋放那擔子，醫治那創傷。

感謝神醫治的大能。當我踏出教會，看到的是陽光，真正感受到擔子被釋放，身心靈都輕省了。哈利路亞，讚美主！

弟兄姊妹，現今的世界會無時無刻的發生一些令我們意想不到的事，我們用什麼態度去面對？

『我要向山舉目，我的幫助從何而來。我的幫助從造天地的耶和華而來。祂必不叫你的腳搖動；保護你的必不打盹。保護以色列的，也不打盹，也不睡覺。保護你的是耶和華。耶和華在你右邊蔭庇你。白日太陽必不傷你，夜間月亮必不害你。耶和華要保護你，免受一切的災害；祂要保護你的性命。你出你入，耶和華要保護你，從今時直到永遠。』（詩篇一二一：1-8）

做一個真正的基督徒容易嗎？

余啓煥

我說，一點也不容易。

個人經歷

自幼在香港長大，看見社會的腐敗風氣，追求物質，道德沉淪，紙醉金迷，金錢至上。人追求的是滿足自己本身的慾望，如俗語說「各家自掃門前雪」的心態，沒有對人的愛心。

我家人是信佛教，許多親戚朋友都是信佛教，所以有許多機會看見從他們對拜假神（偶像）祈求的意念，顯出了當時香港一般社會的心態。例如：做生意想賺大錢便買燒豬去祭他們的假神。所以我幼年感覺到他們信的神是多麼的土氣，因為他們信的動機，是於本身的利益，發於自己心中的貪念，沒有真正信仰聖潔的心志。

後來我到一間天主教中學唸書，便開始體驗其他宗教不同之處。那時去感受最初是有新鮮感，沒有佛教那樣迷信，內心開始覺得可能宇宙中有一位真神。但後來經過學校填鴨式字面上的唸、背聖經，不求理解；而且天主教儀式眾多一如彌撒中的跪拜等等，除了神以外，他們還朝拜很多聖人。那時覺得兩個宗教（佛教和天主教）雖然有分別，但心靈中沒有偏向某一個宗教的追求。

年長時來到美國讀書及後來工作。美國雖是一個信神的國家，教會與信徒眾多，且有宗教的自由，但社會一樣敗壞。工作上有很多口稱是信徒的同事，有許多都是為了事業上的利益，不擇手段，貪污，傷害或毀謗其他同事，不顧公司前途安危。在社會上也看見很多在國家政治舞台上的政客，都是不為國家、人民設想，做出貪污、說謊、淫亂、以公祭私的事。而更有些驚人的新聞，通過媒介爆發出來。例如 James Bakker 的貪污、淫亂，Jimmy Swaggert 的同性戀，及玩男童等等事件。

從工作上和社交上的觀看，覺得一般人的道德觀念與行為，跟我自己以前在香港經驗的沒有甚麼大的分別。在我心中還沒有感到要信神的需要，因為我覺得那些人都是為自己本身內心的慾念，勝過他們自己應該在教義方面上應做的事。口裏所說的與行

動上所做的不一致，加上以為從信仰儀式中可以免他們日常的罪，我認為這是迷信之一種，沒有真正心中痛切的認錯與悔改。

主恩典的降臨

雖然在美國生活有許多朋友與同事曾屢次對我傳福音，或邀請去他們的教會，但我內心處都沒有感受到信神的需要。但很奇怪，通過我一位癌症病重的老友，三番四次的向我傳福音；他雖然不能開聲說話，但他利用黑板寫字傳給我救恩的信息，及解答我心中許多疑問。我當時很感動，覺得他已這病重和辛苦，仍不厭其煩，花時間向我述說救恩。其實，他可以用他的時間休息或隨便應付便算，然而他還很有耐心，繼續向我傳福音。那時我心中感受到他對我的愛心，令我信神的意念開始萌芽，但追求真理的行動還沒有實踐。

感謝神的安排，通過幼女兒，雖然自小已是天主教徒，然而她心中沒有明白真神的概念；她向我們要求在羅城找一間華人基督教會，參加青年團契。因此之故，也引領我們到羅城教會。經過牧師循循善誘、鼓勵和教導，參加主日學，研讀神話語，對神的認識漸有增長，最後決志認罪，悔改，接受主耶穌基督做我們的救主而受浸。

做真正基督徒的結論

做了基督徒後，通過崇拜、主日學、查經和禱告，更深一步認識做基督徒的責任：真心愛主；愛人如己；痛恨罪惡；主持正義等等…但是眼看有許多口稱為基督徒卻是做反方向的行為，言行不一致。當時內心的掙扎是：難道這些假冒為善的基督徒也得到永生嗎？後來開始漸漸明白，雖然我們是基督徒，但我們每一個仍然都是罪人，每日都與撒但爭戰。幸好我們的神是對我們這些罪人有莫大的愛，差遣祂的獨生子來到這罪惡世界，為我們罪人犧牲、捨命、流血、贖罪，使我們得到永生（約三：16）。若我們做基督徒要效法主，便要有主的愛心。不要因為那些人犯的罪而動搖自己的信心，反而要像主般用愛心感動別人，關心他們。自己信主路程也是由許多親人、朋友對我愛心而成全的。

做一個真正基督徒容易嗎？一點也不容易，但是我們沒有選擇餘地。試想二千多年前，我們主耶穌基督與十二個門徒，用他們的愛，對世界廣傳永生救贖的福音，結果產生了今天成萬成億的基督徒。如果我們從今天起每一個基督徒都有這個像是效法主

耶穌般的愛去愛世人，傳揚主的福音，那麼將來成效是難以想像的。

雖然做一個真正有愛心的基督徒十分困難，但我們還是要繼續為主爭戰，去完成祂的大使命（太廿八：19-20）。



最好的禮物

孫序榮

神的創造好奧秘，兩個細胞結合在一起有了一個新生命。我們的寶寶德亮，真是上帝賜給我跟太太最棒的禮物了。詩篇一二七：3『兒女是耶和華所賜的產業；所懷的胎是祂所給的賞賜。』

孩子出生不久之後，家裏來了許多關心和愛我們的訪客，其中也包括兩個侄子。他們在家中已花時間把一本相簿裝飾過，準備送給他們的堂弟。六歲的侄子看到寶寶以後非常的喜歡，不停的抱他、逗他，當下就決定把他手上的玩具也送給堂弟。這個動作，使我真是感動、又慚愧，因為我知道，這個紫色娃娃狗是小侄子最心愛的玩具，一直都是愛不釋手的。他竟然可以願意送給他的堂弟，並且毫不後悔。

慚愧的是，在這事之前，我的侄子看到一隻老虎娃娃，是朋友送給德亮的，他問我可不可以把娃娃送給他。當時，我心裡並不願意，因為那是德亮的。我做叔叔的不想跟他說「不」，覺得進退兩難。於是我說去問孀孀，侄子也就把這事忘了。

一個六歲的孩子願意毫無條件的把他最喜愛的東西送給他所喜歡的堂弟，我卻不樂意把德亮的其中一個玩具送給侄子。這提醒了我自己對奉獻的態度。是否願意把最好的獻給上帝，還是心中有許多的不捨呢？神已經把所有的都給我們，甚至是祂的獨生兒子，是何等寶貴的禮物，我們還有甚麼是捨不得給的呢？

骸骨能復活麼？

潘漢光

在舊約時代神讓先知以西結看到一個異象（結三十七：1-14）。耶和華的靈帶以西結出去、將他放在平原中。這平原遍滿骸骨（結三十七：1）。這些骸骨就是代表以色列全家（結三十七：11）靈性上的亡。正如始祖亞當犯了罪以後，就是喫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喫的日子必定死（創二：17），全人類靈性上的死亡。這就如罪是從亞當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從罪來的，於是死就臨到眾人（羅五：12）。神的救恩臨到祂的選民之前，這些人靈性上都是死的。沒有一人是活，沒有義人，連一個也沒有。沒有尋求神的（羅三：10-12）。就像平原遍滿的骸骨一同變為無用。

神問先知以西結說：『人子阿，這些骸骨能復活麼？』（結三十七：3a）以西結回答說：『主耶和華阿，你是知道的。』（結三十七：3b）這回答與拉撒路的姐姐馬大對已死的人的反應非常不同。耶穌來到墳墓前，那墳墓是個洞，有一塊石頭擋著。耶穌說：『你們把石頭挪開。』那死人的姐姐馬大對耶穌說：『主阿，他現在必是臭了，因為他死了已經四天了。』（約十一：39）『耶穌說，我不是對你說過，你若信，就必看見神的榮耀麼。』（約十一：40）當耶和華要大施拯救，祂就能施展神蹟，使骸骨能復活。先知以西結遵命說預言，氣息就進入骸骨，骸骨便活了，並且站起來，成為極大的軍隊（結三十七：10）。

骸骨如何復活？先知以西結的經歷中，最少包括三方面。首先，先知以西結順服耶和華與聖靈同工來服事神與人。以西結書37:1 開宗明義就說耶和華的靈降在他身上，耶和華藉他的靈帶先知以西結出去。先知以西結帶著聖靈的大能去傳福音。使徒保羅說：『我不以福音為恥。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先是猶太人，後是希利尼人。』（羅一：16）再一方面先知以西結遵神的命令傳講神的話：『你向這些骸骨發預言說：枯乾的骸骨阿，要聽耶和華的話。』（結三十七：4）先知以西結於是遵命說預言。正說預言的時候，不料，有響聲，有地震；骨與骨互相聯絡（結三十七：7）。這時骸骨上有筋，也長了肉，又有皮遮蔽其上，只是還沒有氣息（結三十七：8）。再一方面，氣息要進入骸骨，當骸骨上有筋，也長了肉，又有皮遮蔽其上時，主對先知以西結說：『人子啊，你要發預言，向風發預言，說，主耶

和華如此說：氣息阿，要從四方而來，吹在這些被殺的人身上，使他們活了。於是我遵命說預言，氣息就進入骸骨，骸骨便活了。』（結三十七：9-10）可以想到神造亞當時，耶和華神用地上的塵土造人，將生氣吹在他鼻孔裡，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創二：7）。

以西結書三十七：1-10 讓我們看到以上三方面，聖靈的大能是首要，聖靈帶先知以西結出去傳福音，聖靈給骸骨氣息，成了有靈的活人。同時聖靈藉先知以西結傳講神的話，不灰心去傳講，靠聖靈不斷的去傳。以西結三十七：4 還說：『枯乾的骸骨阿，要聽耶和華的話。』骸骨活了，是神的大能，但骸骨也有責任要聽。聽後明白，要對耶和華的話再有回應。生命之道也再於聽，馬太福音十三：9『有耳可聽的，就應當聽。』



丁香花節說捨己

伊 正

每年五月羅城丁香花開的時候，在高地公園，都有丁香花節的活動。數千株丁香花在園中吐露著沁人的馨香，春盡夏初的天氣，遊人如織。園中的露天舞台上，有樂團在演奏，台前草坪席地坐著的男女老幼靜靜地欣賞，瀟灑著一片歡樂的氣氛。園之一隅有臨時搭起的帳棚，形成兩條小街，聚集了展售各樣工藝品的攤位，有繪畫、陶瓷、編織、雕塑等精巧悅目的手工藝品。在一間出售金屬雕製各色人物的攤位中，我買了一座「背十字架的人」，因為它讓我想起『耶穌對門徒說：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在馬太福音書中，接下去的經文是：『因為，凡要救自己生命（「生命」或作「靈魂」；下

同)的，必喪掉生命；凡為我喪掉生命的，必得著生命。人若賺得全世界，賠上自己的生命，有什麼益處呢？人還能拿什麼換生命呢？』（太十六：24-26）

捨己、背十字架既是有關喪失生命或得著生命的大事，跟從耶穌、作祂門徒的我們必須遵從，但「捨己」是甚麼意思呢？是中華文化傳統中的殺身成仁、捨生取義嗎？不是！聖經中的捨己乃是否定自己，用今天的話說就是：要作主的門徒就必須放棄以自我為中心。使徒保羅說：『我是攻克己身，叫身服我，恐怕我傳福音給別人，自己反被棄絕了。』（林前九：27）攻克己身就是捨己。信主的人在初信之時就有聖靈內住，在基督裡成了新造的人。保羅說的我就是新造的「我」，己身就是「己」，就是那未信之前的「舊人」。信主的人的舊人雖已與基督同釘十字架，但舊人的舊習慣、舊意念仍留在新人的身上，影響新「我」不能作所願意作的事。在聖經中稱之為肉體的情慾，或簡稱為肉體或情慾（參考林後五：17，林後三：1，加五：16-17）。情慾在「我」裡面與聖靈為敵，與聖靈相爭。所以保羅要攻克己身，完全清除或喪掉舊人在新「我」中留下的影響，使「我」的生命（或靈命）得以成長。保羅的話和主耶穌所說：『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喪掉生命；凡為我喪掉生命的，必得著生命』的意思是相通的。

主耶穌為我們作了「捨己」的榜樣。聖經說：『你們當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他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反倒虛己，取了奴僕的形像，成為人的樣式；既有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二：5-8）耶穌本是神，祂卻自己卑微，降世為人，祂虛己就是捨己，祂遵行了父神的旨意。當祂走向十字架為世人的罪流血犧牲的前夕，就是被賣的那夜，主耶穌在客西馬尼園禱告時，曾有鉅大的靈戰，祂三次求父撤去祂十字架的苦杯（太廿六：36-44，可十四：33-36，路廿二：42-44）。祂禱告時說：『阿爸！父啊！在你凡事都能；求你將這杯撤去。然而，不要從我的意思，只要從你的意思。』（可十四：36）不要從我的意思，只要從你的意思，就是捨己，也是順服，耶穌以父神的心為心，我們也當以基督的心為心。

為甚麼順從主耶穌的「捨己」是這樣重要呢？因為聖經說：『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嗎？這聖靈是從神而來，住在

你們裡頭的；並且你們不是自己的人。』（林前六：19）又說：『我們原是他的工作，在基督耶穌裡造成的。』（弗二：10）我們信主，所信的主就是基督耶穌，我們是在基督耶穌裡造成的，已不是自己的人。聖經又告訴我們說：『因為你們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們心裡運行，為要成就他的美意。』（腓二：13）神藉著聖靈在我們心中運行，我們就必須捨己，放棄自己的意思順從聖靈的引領。當我們完全順服，天天順服聖靈時，聖靈就能在我身上結出靈果：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溫柔、節制。如不捨己順服，則會放縱身體的情慾（參加五：16-23）。基督徒如不順服聖靈引領，靈命必不能長進，後果是可悲的。

創造雕鑄這座「背十字架的人」的藝術工作者如果是基督徒，大概不會將他這件作品命名為「背十字架的耶穌」來記念主耶穌的。因為主已經在祂被賣的那夜，被釘十字架的前夕為祂的門徒，親自設立了記念祂的聖餐禮。領聖餐的人要先省察自己之後才可領餅和杯。擘餅、喝杯的聖餐是記念主的死和祂以血所立的新約，直到祂再來。這樣的記念不是任何圖像、雕塑可以代替的（聖餐不是本文的主題，從略）。

丁香花節已去，丁香花已經凋謝，但主的話永遠長存。每次面對這位不知名的藝術家所製作的「背十字架的人」，都會提醒自己當如何捨己順服跟從耶穌。或有人說背十字架代表的是苦難，但主耶穌早已告訴我們『你們在我裡面有平安。在世上，你們有苦難；但你們可以放心，我已經勝了世界。』（約十六：33）只要我們信靠順服，苦難是考驗，心裡仍是平安。背十字架是為主受苦，但基督徒因信主而受苦是難免的。耶穌說：『人若因我辱罵你們，逼迫你們，捏造各樣壞話毀謗你們，你們就有福了。應當歡喜快樂，因為你們在天上的賞賜是大的。』（太五：11-12）因信主而受苦是歡喜快樂的原因，苦也就不是苦了。我願唱一首聖詩來結束本文：

「憑你意行，主！憑你意行；因你是陶匠，我是泥土。
陶我與造我，憑主旨意，我在此等候，安靜順服。」

（生命聖詩·憑你意行）

十年前，十年後

張 斌

一九九七年，在我平靜的生活中發生了一件事，將我和神的關係一下拉近了許多。現在回想起來，依然歷歷在目。

在一九九七年十月的一天，我突然接到國內哥哥的電話，說我父親突然中風，全身癱瘓，情況危急。我當時立刻買了一張機票，匆匆趕回國去看望我的父親。由於我當時拿的是 H1B 簽證，所以回國後要在北京的美國大使館重新簽證才可以返美。由於當時看父心切，就直接趕往合肥，兩週以後才去美國大使館簽證。那天，我排了長長的隊到了簽證官面前，當我遞上申請材料後，就聽見簽證官說：「你的這些材料證據不足，請讓美國移民局將你所有申請 H1B 簽證材料的原件寄到北京美國大使館，我們才可以考慮你的申請。」由於我根本沒有思想準備，我問了好幾遍才算聽懂她的話。我簡直不相信自己的耳朵。當我明白這是事實時，我就傻了。移民局甚麼時候才會給大使館寄材料？我會等多久？一個月？半年？一年？馬軍和 Aggie（當時才三歲）怎麼辦？我在 Xerox 的工作怎麼辦？這突如其來的變故，使我吃不下飯、睡不著覺。

正在這時，我接到了當時教會橄欖組弟兄姐妹的電話，告訴我不要擔心。他們會照顧馬軍和 Aggie，鼓勵我把這一切交給神，神一定將我從目前的困境中釋放出來。我當時信主不到一年，還是屬於很幼稚的基督徒。弟兄姐妹的鼓勵給我帶來很大的安慰。那天晚上，我就把所有的不安和焦慮都帶到了神的面前，向祂傾心吐意。也不知禱告了多長時間，漸漸地，我的心變得安靜了許多，出人意外的平安就像一條河慢慢地流進我的心裡。那天晚上，我第一次在被拒簽證後睡了一個好覺。從那天起，我就開始了每天的讀經和禱告。我當時隨身帶了一本聖經，一本「荒漠甘泉」。這兩本書成了我的隨身至寶，天天都要讀。在接下來一天的讀經中，我讀到了腓立比書的四章六到七節：『應當一無掛慮，只要凡事藉著禱告、祈求和感謝，將你們所要的告訴神。神所賜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穌裡保守你們的心懷意念。』這段經文我以前也讀過，但在那天，我真正地體會到這段經文是來自那又真又活的神。祂讓我經歷了一次出人意外的平安，嘗到了主恩的滋味。在接下來一個多月的等待中，這段經文成了我的寶

貝，成了我可以抓住的應許。每當我又開始疑惑和焦慮時，我就藉著禱告、祈求和感謝，把我的一切都帶到神的面前，每一次都可以從神那裡得到從祂而來的平安。感謝主的恩典，在等待了一個多月以後，我於十二月十六日拿到回美的簽證，在聖誕前回到了羅城和家人團聚。當時正值年底，我蒙弟兄姐妹的推選，與黃天培弟兄一起同工，擔任了九八年橄欖組團契的聯絡人。在一年的事奉中，我更多地經歷了神的恩典和信實。現在回想起來，那實在是蒙福的一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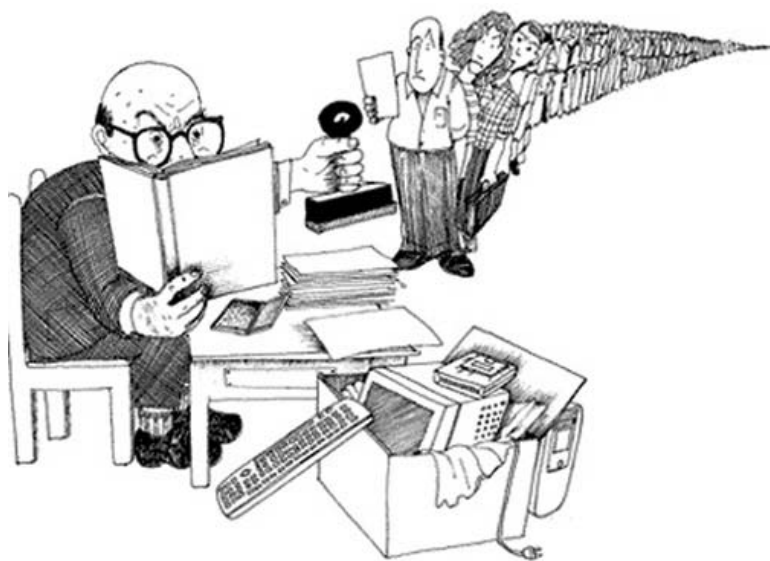
隨後的日子過得很快，我們家很快又有了 Joy。我們的工作也一直都順利。每天上班下班，送孩子上課打球，週末去教會，做一些事奉，忙忙碌碌中一轉眼十年就過去了。在二零零七年底一次國語團契的禱告會上，大家在討論誰願意做二零零八年國語團契的聯絡人。我當時動了一下念頭，但轉念又想到每天忙碌的生活，話到嘴邊就又咽回去了。

十二月初，我哥哥從中國來美國培訓，我就開車去紐約看他。原定十二月十五日星期六返回羅城。但是當天忽然來了場大風雪，公路全部被封了。我只得留在新澤西的朋友李雪峰、劉琪家裡，等天氣好一些，再開車上路。星期天，十二月十六日，我就隨他們去普林斯頓華人教會參加主日崇拜。我原先希望能聽到劉銘輝牧師的講道，因為我喜歡聽他的講道。但是那一天劉牧師恰巧不在，主日證道是一位年輕的弟兄。他講道的內容正是關於腓立比書四章六、七節，那段曾給我莫大安慰和鼓勵的經文。他的講道，又將我的思緒帶回到九七年底的那段經歷。這時我心裡一怔：「十年，整整十年了！」十年前的今天，十二月十六日，我拿到了回美的簽證。神是不是在十年後的同一天裡，藉著這段經文提醒我，讓我不要忘了當初我是怎樣在困境中得安慰、蒙恩典，回來以後為祂所用的？我是不是應該認真地考慮在十年後的今天，再次被主使用，來擔任國語團契的聯絡人？

回羅城後不久，韓牧師來找我，問我是不是可以考慮擔任二零零八年國語團契的聯絡人。在徵得了馬軍的支持以後，我很高興地答應了下來。其實我心裡很清楚，幾週以前，我若是答應去做，可能是出於我自己的血氣，而且是勉強自己去做；而現在我答應去做，是出於神的恩典，而且是甘心樂意地去做。接下來的一年，我與錢姚南弟兄同工，和眾弟兄姐妹一起學習在主裡長

進，使得這一年成了我在主裡多多蒙恩的一年。我和主的關係也在這一年裡變得更加親近。

我是學理工出身，看事情多偏重從理性的角度來看，而且也不贊成刻意地在信仰上去追求離奇的經歷，但我絕不認為這相隔十年的經歷只是數字上的巧合。因為我相信當我們屬於我們的主以後，祂的慈繩愛索就一直地牽引著我們，讓我們在祂裡面一次又一次地經歷祂的真實，嘗到主恩的滋味，從而在祂裡面長進，成為多結果子的葡萄樹，讓祂的名得榮耀。



當轉眼仰望耶穌

錢姚南

教會一年一度的退修會結束了。好多天，我的情緒似乎根本沒有辦法完全從聚會的環境裏出來。聚會中弟兄姊妹討論的問題的確觸動了很多人的神經，大家都覺得很敏感，又都想論出個究竟。我上網，想更多地了解這持續了幾百年，甚至上千年的爭論；然而，那些「雞同鴨講」的辯論給我帶來了更多的煩惱。直到兩天後教會的聯合禱告會之前，很多問題在我頭腦中還是總是揮之不去。這樣的心情使得我在主面前失去了平安。我似乎感覺到聖靈的擔憂，因為我在主面前應有的喜樂消失了。

我知道我一定是甚麼地方錯了，但錯在哪兒呢？我不知道。神真是奇妙，祂藉著一首讚美詩把我的錯顯在我的面前。我已經不記得那天我都唱了甚麼，只記得那最後一首「當轉眼仰望耶穌」，它那樣緊緊地抓住了我。那天晚上，我是一邊哭一邊禱告的，心裏很受責備，卻又是喜樂難當。難怪那幾天我頭昏腦脹，兩眼模糊，因為主耶穌根本不在我的視線中，我已經在不知不覺中陷入了宗教性思維的泥潭中。感謝主，祂讓我回歸到信仰的本位中來，重新定睛在祂身上。

我們基督徒所信的是宇宙中獨一的真神和祂那永恆的真理，而不是一種宗教，這實際上有很大的不同。神是一位自我啓示的神，祂自己通過聖經將真理啓示給我們。基督徒藉著信心、因著神的啓示來接受神的真理；而宗教卻是出於人的，是人用自己的頭腦來詮釋神的真理。宗教性的思維使得人會不自覺地為真理穿上外衣，使真理看上去更符合人的想像、更容易被人理解和接受。然而，因著我們人的有限和驕傲，對真理在認識上的分歧和宗派的產生是乎成了宗教性思維的必然結果，因為做「裁縫」的都會宣稱自己是最好的，能夠為主耶穌量身定做最合適的衣服。但是，不論「裁縫們」覺得自己所做的衣服多麼得體、多麼華麗，但最終它對真理卻是一個束縛和捆綁。其實，神的真理根本不需要詮釋，更不需要裝飾。道成肉身的主真的需要這些衣裳嗎？當然不需要。當我們的主耶穌基督被高舉在十字架上完成救贖時，他是全然赤裸的，並不是像我們在電影或美術作品中所看到的那樣。當他在十架上見證神的榮耀時，將屬於這個世界的一切，全部丟在地上。

我好像突然明白爲甚麼神要主耶穌死在十字架上來爲我們代贖，神要讓人看見爲人代罪的羔羊是多麼的聖潔無瑕疵。不幸的是，世人似乎還是對耶穌的衣裳更感興趣——約翰福音記載：羅馬的兵丁將主耶穌衣服每人分一份，又拈鬮分祂的裏衣（約十九：23-24）。人需要衣服這無可非議，因爲人不完全，需要衣服來遮擋和裝飾。當約瑟和尼哥底母將耶穌的屍體放入墳墓時，還是要把屍體包裹起來。三天之後，彼得和約翰趕到主耶穌的墓前，看見墳墓裏面沒有耶穌，裹屍布卻在裡面。從這裏我們又一次看到，復活後的主耶穌把世界的纏裹丟掉，而且丟在了墳墓裡。那曾穿在主耶穌身上的，無論世人看來多麼地有價值，可在神眼裡這些都有損於神的榮耀。

聖經爲我們提供了一幅清晰的圖畫。這畫面讓我不禁爲自己的行爲感到難過，爲自己執意地爲真理尋找證據感到羞愧，因爲神的道是從啓示而來，不是被人證明出來的。我們只有謙卑地伏在神的腳下，舉目仰望那爲我們的信心創始成終的主耶穌基督，求神「將那子賜人智慧和啓示的靈」賞給我們，我們才能真知道祂的真理。

感謝主，讓我們有今年這樣寶貴的退修會。它讓我又從另一個角度看到了自己的無知和眼盲。當我們的眼睛被神打開，驕傲的心很快就會讓我們忘掉視覺的局限。我可以對一個同事說：「我天天看見你。」其實我看到的只是他暴露在外的那部分而已，連他穿甚麼襪子也許我都不知道。如果有人問我：「他身上有胎記嗎？」我是絕對回答不出來的。對於神的話語我們更是這樣。『隱秘的事是屬耶和華我們神的；惟有明顯的事是永遠屬我們和我們子孫的，好叫我們遵行這律法上的一切話。』（申廿九：29）耶穌基督道成肉身的救贖，就是那「明顯的事」，是屬於我們的。當神沒有完全將「預定論」這樣的奧秘啓示給我們的時候，我們何必要去費腦筋爭辯呢？我個人認爲，生活在時間裡的人們，不可能完全理解甚麼叫「神從創立世界以前，在基督裡揀選了我們」這樣的真理。

我們基督徒有更重要的事，就是謙卑地來到主的面前，仰望祂，領受那「屬於我們和我們子孫」的那一部分，阿們！